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董事会团结带领各级管理人员和全体员工，主动应对复杂多变的严峻形势，认真研究部署公司发展战略和重大经营任务，积极探索企业转型升级新途径，全力推进公司各项工作。同时，全体董事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推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实现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2016 年，受市场容量萎缩、竞争加剧影响毛利率下滑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45 亿元，利润总额 -1.50 亿元，每股收益 -0.3205 元。

二、董事会、股东大会规范运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6 年 1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

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由谭智先生代理行使董事长职责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审议通过了《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年报及摘要》等十七项议案。

3、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4、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免去陈学渊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5、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烟台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石嘴山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石嘴山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上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集了3次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如下：

1、2016年2月19日召集召开了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16年4月1日召集召开了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5年年报及摘要》等十三项议案。

3、2016年11月15日召集召开了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石嘴山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石嘴山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的关联交易议案》。

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的有关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规范化水平和信息披露透明度。

2016年，董事会完成了年度报告、一季报、半年报及三季报的定期报告披露，并完成了董监高补选、募集资金理财、工商变更及更换保荐代表人等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共披露定期报告6项，临时报告46项，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董事会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广泛交流。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6号——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信息披露》等部门规章的有关要求，对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的相关记录进行披露，保障投资者公平获取信息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各类投资者3次进行实地调研，通过互动平台解答投资者各类咨询一百三十余条。2016年3月

18日，公司通过网上平台举行了“201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2016年6月16日公司参加了由山东证监局举办，山东上市公司协会和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1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上述“一对多”互动活动，公司扩大了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传递了公司投资价值，进一步提升了信息透明度。

五、公司治理规范化建设情况

为帮助董事提高履职能力，增强守法自律意识，董事会组织董事参加了山东证监局举行的“201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监管工作会议”及“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16年第一期董事、监事培训班”和“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16年第二期董事、监事培训班”。通过学习，公司董事了解了最新的规范治理法规，风险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不断提高。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自觉履行保密义务，未发生利用未公开信息进行内幕交易及窗口期违规交易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董事会2017年度工作规划

董事会将团结带领全体干部员工，以提高质量和核心竞争力为中心，深化创新驱动，加强内外部沟通协调，努力减亏扭亏的同时，提升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一）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董事会将进一步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实

际，认真开展整章建制工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强化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健全相关制度体系，认真做好披露内容的审核，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主动接受广大投资者监督，进一步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二）强化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多元化发展。提升现有产品的质量和性能，重点发展等离子体超低 NO_x 排放技术、小型化等离子系统、深度降氮技术、深度余热利用技术、锅炉综合改造技术。推动业务结构的转变。实现围绕核心业务的多元化发展，大力发展技术服务业务，由提供单一产品服务向提供“一站式”综合集成服务方向转变。拓宽行业视野，培育开发新业务。

（三）扎实做好日常工作。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科学决策、有效管理，并持续督导各项决议的落实情况。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方便投资者的多渠道沟通平台，增进沟通的及时性和有效性。按照深交所信息披露制度及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做好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的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工作报告与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